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29

与众人和睦

罗马书 12 章 17~18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6 年 10 月 23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10 月 14 日

请翻到罗马书第 12 章，我们今天要看第 17 到 18 节。今早在聚会中，我们已经多次为一件事感恩，我们在这个国家有自由聚集敬拜神。而与此同时，我们也意识到，世界上许多地方的人并没有这样的自由。

但我今早也忽然想到，其实在神的面前，有天使守卫祂的同在。我们常以为，敬拜神最大的障碍，也许是外在的势力，恶人、不敬虔的掌权者、或逼迫教会的军兵。然而，实际上，我们进入神同在面前最大的拦阻，不是外面的敌人，而是我们自己的罪。若不是披戴基督的义，擅自来到圣洁的神面前，是极其危险的事。

因此，我们今天所拥有的真正自由，并非政治或环境所赐，而是基督用祂的宝血为我们买赎的。当我们来到教会，唱诗、祷告、聆听神的话语、彼此相交时，我们应当记得：这是因耶稣基督的血，我们才能自由地进入神的殿中敬拜祂。愿我们都能因此更加感恩，当我们走进教堂的门时，想到这是神呼召祂子民聚集敬拜的时刻，而这呼召的代价，是祂爱子流出的宝血。

愿我们都更深明白：最大的仇敌不是军兵，而是世界、魔鬼与我

们自己的罪；而这仇敌，已被我们的元帅，救主耶稣基督，完全得胜。

现在我们来看罗马书 12 章 17 至 18 节，主题是“与众人和睦”。请听神的话：

“不要以恶报恶，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

以上是神的话语。我们一起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的圣灵深入我们心灵，使我们能诚实省察自己。求祢帮助我们，不只是外在遵守祢的诫命、训诲与命令，而是明白：即使我们竭尽全力，以心、以魂、以意、以力去遵行，也不能让我们离天国更近一步。惟有基督的工作才能成就这一切。

正如我们今早在会友誓言中所说，既然我们因基督的救赎得与神和好，就当在这恩典的光中，尽心竭力地顺服祢的话语。求祢显明我们里面一切伤害的道路，使我们行在祢所喜悦的天路上。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我上高中时，是橄榄球队中一个不太出色的球员。某天训练时，我和另一位队友站在一旁看别人练习，大概因为我们都是第三替补，还没轮到我们上场。忽然，他猛地拍了我头盔一掌，力道极大。几乎是下意识的反应，我也狠狠回拍了他一下。他立刻很生气，事情瞬间升级，我们差点打起来。想象一下：教练正在认真指导其他球员，却突然要来处理我们俩的冲突。

还好，在事情失控前，另一位队友冲过来解释：原来我打的那个

人根本不是最初打我的人。真正拍我的，是第三个人。他拍完就跑，让我以为是旁边的这位，于是我还手打错了人。他的计谋成功了。

然而奇怪的是，我和被我误会的那位之间，从那以后仍有一种尴尬的紧张。我们都看见了自己丑陋的一面，正如三百年前的马修·亨利所说，那种“野兽般的报复行为，只属于那些不认识神、也不知来世的动物。”那天我们都意识到：报复的行为，乃是兽性的表现。

或许你听到这里，会觉得这讲道与你无关。我们常自欺，以为自己早已超越这种野蛮的冲动，因为我们能控制拳头，甚至能控制舌头，我们不会像孩子一样直接报复。可我想挑战你思考：那种“以牙还牙”的心态，往往仍潜伏在我们里面，就像丛林中潜伏的狮子，随时准备扑出。神曾对该隐说：“罪就伏在门前。它必恋慕你，你却要制伏它。”
(创世记4章7节)

无论是兄弟、配偶、同事、同学，亲密的关系常会滋生一种隐秘的报复心。你或许会问：“我可没那样。”但想想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的：“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，说，不可杀人，又说，凡杀人的，难免受审判。只是我告诉你们，凡向弟兄动怒的，难免受审判”（马太福音5章21~22节）。我们以为只要没有杀人、没有出手打人就算清白；然而，那种“还以恶报恶”的心态，往往藏在极细微的地方。

我多次见过这样的场景：一个问题或一句话，若是陌生说，我们会温和回答；但若是配偶、同事、兄弟姐妹说，立刻怒气翻腾。那句话或许确实令人烦躁，但仅仅因为“是他”说的，我们的反应就不同了。夫妻之间、兄妹之间，本是微不足道的言语，却成了爆发的导

火线，若是别人说，我们还会客客气气。为何如此？因为心里早已有了芥蒂，报复的种子在那儿，只等“最后一根稻草”。于是我们心想：“他这次该得点教训。”

当然，这并不是说我们不该面对别人的恶行。若你处在某种关系中，对方行为邪恶，圣经并非叫你装作看不见。保罗在这里讨论的，并非那种情况，而是谈到当别人行恶时，我们被试探去“以恶还恶”的心态。这里说的，是一种“报复的倾向”。

我并不是说：若有人对你撒谎、偷窃或行不义，你就该什么都不做。不是的。保罗所针对的，是一种内在的态度，一种属灵的心境。我们需要操练、约束这种心。

本章最后一节说：“不要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所以，当你想到某个人，也许此刻你心中已有一个名字，当你一想到他，就满心愤怒、几乎控制不住言语时，请停下来想想：就在那一刻，你已经被恶胜过了。你可能会抗议：“可我是受害者！你怎么现在反而指责我？明明是他行恶，我才受苦。你该对他说，不该对我说！”

让我提出三点观察，帮助我们在这种报复的试探中自省。

我得承认，这周我在预备讲道时，读到“不要以恶报恶”时，心里想：这似乎不是我挣扎的地方。我不是那种一被人伤害就立刻反击的人。有人曾对我做过非常恶劣的事，但我通常不会想去报复。然而，当我听到自己的孩子被人不公平地对待时，我立刻心想：要不要登门？要不要写信？要不要告他们？那一瞬间我才发现，啊，原来那种报复的欲望，也深藏在我里面。就像那位少年官对耶稣说：“这一切我都

遵守了。”耶稣回答：“你还缺少一件。”（马可福音10章20~21节）

所以，我们若自辩说：“我不是坏人，我不是加害者。”圣经提醒我们：其实，我们都是加害者。

我们常常很容易承认自己是罪人，这句话从我们口中说出来毫不费力，“是的，我是个罪人。”然而，我们却极少真正体会到这句话的深度，更少让这认知改变我们对他人软弱的反应。当别人得罪我们、让我们失望时，我们仍容易愤怒、抱怨、心生不平。我们说自己是罪人，也知道别人是罪人，但这种认识往往只是停留在表面。

正如我今早提到的：我们走进这座礼拜堂，在这里聚会、祷告、赞美、聆听神的话语、彼此相交。若没有基督的代赎，我们这些人哪一个能在神的面前存留？若神显出祂的圣洁同在，我们每一个人都必如薄纸投入火炉般瞬间焚毁。可我们常忘记这一点，反而心里觉得理所当然，仿佛来到这里敬拜神是一件轻松自然的事。不是的，我们之所以能站在神面前，是因为有代价被付上。

想想旧约的大祭司，一年只有一次能进入至圣所，那是在赎罪日。你以为他能轻松走进去吗？手里拿着星巴克咖啡、哼着歌进去？当然不是。祭司们要在脚上系上一根绳子。为什么？因为若他在执行仪式时有任何不合神律法之处，他可能当场死在神的同在中，而别人也不敢进去把尸体抬出，只能用绳子把他拉出来。你看，这就是旧约中的敬畏，同一位圣洁的神，如今仍是我们所敬拜的神。

我们常误以为：旧约的神严厉，到了新约时代祂变得宽容、随和，

好像“年纪大了脾气也好了”。但这完全错误。神昨日、今日、直到永远是一样的。我们必须常常记得罪的严重与赎价的高昂，让这真理不断塑造我们的心态。

犹大的故事正说明了这种自义与盲点。创世记第38章记载，他去找了一位妓女，其实那是他儿媳妇她玛装扮的，他并不知情。三个月后，有人告诉他：“你儿媳妇她玛怀孕了。”犹大听后，立刻怒不可遏，下令说：“把她拉出来烧死！”然而她玛拿出犹大留给她的信物，证明孩子的父亲正是他。犹大顿时清醒，承认说：“她比我更有义。”

她玛的行为仍是有罪的，但犹大的虚伪更深。他一时义愤填膺，要审判别人，却完全忘了自己同样犯了罪。圣经中族长的故事处处揭示人性的黑暗与自欺。他们有信心、有呼召，但也充满欺骗、软弱和骄傲。而他们最顽固的毛病之一，就是“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”（罗马书12章3节）。

这种毛病也在我们里面。我们总觉得自己比别人好一点，总有某种理由让自己站在义的那一边。可是，圣经提醒我们：我们都是加害者。我们都是得赦免的罪人，也因此被呼召去向他人施恩、施怜悯。正如经上所说：“不要以恶报恶。”这命令同样适用于那些曾对我们行恶的人。

其次，当我们受到冒犯时，神呼召我们效法基督。若你难以胜过那种想要报复的心，第一要认识自己的罪；第二要仰望基督并效法祂。

彼得前书2章21至23节说：“你们蒙召原是为此；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，给你们留下榜样，叫你们跟随祂的脚踪行。祂并没有犯

罪，口里也没有诡诈。祂被骂不还口，受害不说威吓的话，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。”

我们或许都知道被辱骂、被诽谤、被伤害的滋味，但没有一个人知道那位完全无罪者的感受。你可能经历过被冤枉，但你从未像耶稣那样，被冤枉时，祂不仅在那件事上无辜，而是从来没有做过任何错事。耶稣是完全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；祂的神性与人性并非混合或交替使用。祂受苦的时候，是以完全的人身位承受痛苦，毫无保留地经历人类的软弱与羞辱。

有人打趣说：“当别人散布关于你的谣言时，不必太难过，因为真相其实更糟。”这话虽然讽刺，却揭示了事实：我们都远比别人想象的更不完全。

然而，彼得并不是说耶稣只是忍受痛苦而已；祂的忍耐不是毫无意义的消极容忍。祂之所以不以恶还恶，是因为祂“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”。祂深知天父会按祂的智慧与权能成就一切。

我们最大的难处往往在于：只要事情还在我们掌控范围内，我们就靠自己的智慧与力量去处理。但神有时会带领我们进入一种境况，我们无法靠自己脱身，无能为力。那正是祂要提醒我们：其实每天、每一件事，我们都必须把自己交托给那位按公义审判的主。

第三，我们要认识：在最终的层面上，“拍我们头盔的那一位”，其实是神自己。

耶稣差遣门徒出去时，警告他们将被交在公会、被鞭打、甚至被

杀。但祂同时安慰他们说：“若是你们的父不许，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”（马太福音 10 章 29 节）。也就是说，无论遭遇何等邪恶或不公，最终都是神在祂主权的安排中允许临到我们。我们不该咒诅祂的护理。

顺便提一句，撒但并非无所不在。人们常说：“魔鬼最近真是盯上我了。”其实，魔鬼虽然有许多差役，但真要说有谁是他每天早上点名的重点对象，恐怕我们都不在名单上。然而，使徒保罗或许在那名单上。

保罗提到自己有一根肉体上的刺，他三次祈求神挪去。有人认为那是疾病，也有人认为那是某个“撒但的差役”。为什么神允许撒但的差役来折磨祂的仆人？保罗的结论是：这是要使我不至高抬自己，为了使我谦卑。

请注意：撒但绝不会希望我们谦卑，他宁愿我们骄傲。但保罗明白：连魔鬼都在神的主权之下。正如路德所说：“魔鬼是神的魔鬼。”他不过是神看门的“链子上的狗”。神造万物各有目的，甚至“恶人也为祸患的日子所造。”（箴言 16 章 4 节）

所以，宇宙并非混乱无序。若你在基督里，你生命中最糟的一天，将来会成为你永远赞美神的一天，因为你将明白，那正是神至高、慈爱、智慧的手在作工。是祂“拍了你的头盔”，是祂许可那些使你受伤的事，为要塑造你的圣洁，使你学会以善胜恶。

因此，保罗才会说：“不要以恶报恶。”耶稣也能忍受辱骂与苦难，因为祂信靠那公义的父。马太福音接着说：“就是你们的头发，也都被数过了。所以不要惧怕。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。”（马太福音 10 章 29 节）

音 10 章 30~31 节)

你或许心想：“我算不了什么，神不会顾念我吧？祂太忙了。”但主耶稣说：连你头上的头发都被数算了，这岂不是说明，没有任何一件事小到超出天父的眷顾？在祂的眼中，你何等宝贵。

我有一位亲属在执法部门工作，他曾经分享过一件事：在培训新警员时，他们会特别提醒学员，当你面对一种极具挑衅性、让人容易情绪爆发的情况时，要学会控制自己，不要冲动反击。比如，当你上前处理情况，有人对你出言不逊，嘲讽你是“什么狗官”之类的，这时训练官会对学员说：“你要学会‘把独木舟清空’。”

我问他：“什么叫‘把独木舟清空’？”

他解释说：“假设你在湖上或河里划船，有一只独木舟不断撞到你的船，你会很生气，对吧？你可能觉得那个人怎么不会划船？怎么老撞我？可如果你发现那只独木舟其实是空的，只是被水流冲来冲去，那你就不生气了。因为根本没人要撞你。”

所以他们的意思是：要“把独木舟清空”，不要被情绪控制，不要以为对方是故意的。这只是自然发生的事。

但作为基督徒，我们可以更进一步。我们不仅知道“那独木舟是空的”，我们更知道，那只“独木舟”是在天父的看顾之下被水流引来的。如果那独木舟一再撞到我，我要承认，是神让那只独木舟进入了我的生命，是祂借此在塑造我。而我有许多可以回应的方式，但唯独一种方式不该出现，那就是以恶报恶。我不能为了报复，就去故意

回撞那只独木舟。

我不知道你们中有多少人经历过路怒症，但如今这是个大问题，几乎没人能“清空独木舟”。然而，对我们来说，这不仅是情绪管理，更是属灵的信念。我们要认识到，一切临到我们生命中的事，尤其是保罗称之为“恶”的事，都在那位坐在天上、按自己旨意行万事的神的掌管之下。

你看，这就是为什么明白神的主权是如此重要。这不是神学学院里那些高高在上的抽象讨论，比如“神是否掌管房间里飞来飞去的苍蝇”之类的问题。这不是学术辩论，而是关乎生命的真理。神的主权影响我们对一切事的反应。

保罗继续写道：“众人以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作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

许多年前，大概二十多年前，我曾与教会几位弟兄姊妹共进午餐，他们带着一些神学上的疑问，其实更像是神学上的反对意见。他们的语气很强烈，讨论的气氛颇为激烈。于是我下意识地觉得：“哦，这就是这场讨论的‘交战规则’。”

就像打篮球一样，如果是友谊赛，没有裁判，你发现对方在推人、撞人，你大概就会觉得：“好吧，既然可以这样，那我也可以这样。”我当时就犯了这个错误，既然他们语气激烈，我也就以同样的语气回应，觉得这没问题。结果，完全错了。

那次讨论中有两个人其实只是旁观者，事后他们的评价让我印象

深刻。一个说：“我真不敢相信一个牧师竟然会说话那么激烈。”另一个却说：“我真不敢相信有人会对牧师说话那么无礼。”你看，结论完全相反。

那是我在事奉早期学到的一堂宝贵功课：没有人能完全准确地判断自己在别人眼中的样子。别人对你的感受，往往与你的自我认知不同。而且，就算对方的态度显得激烈，也不代表你就有理由以同样的方式回应。

保罗在这里的劝勉，“众人以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作”，提醒我们：别人怎么看你，是重要的。

我记得年轻时，我常骄傲地说：“我才不在乎别人怎么看我。”也许你也听过有人这么说，还觉得这话挺有“独立精神”。可事实上，我们每个人都受别人影响。那些口口声声说“不在乎别人怎么看”的人，可能正穿着流行的宽裤或潮牌衣服。说实话，如果真不在乎，你为什么还要跟风？

这点甚至可以体现在一些小事上，比如去教会的穿着。我今天戴着领带，这其实是我一个“慢慢淡出”的计划，希望有一天能不戴领带而不被大家注意到。其实这不是什么大事，但也说明问题。我们在南加州，气氛比较随意；可要是在美国南方，比如南卡罗来纳，我现在这样穿可能就引起争议了。下周我去参加长老会宗教改革日的活动，我一定会穿西装打领带，因为我知道那会影响别人对我的感受。

我们常说：“神不在乎我穿什么。”我听过无数次这句话。但人们常常借此为自己的不敏感辩解，“既然神不在乎，那我穿什么惹别

人不舒服也无所谓。”然而，别人怎么看、别人是否因此分心，是重要的。

保罗在哥林多后书8章21节也说：“我们留心行光明的事，不但在主面前，就在人面前，也是这样。”圣经里充满这样的教导。

我今天选作宣召的经文是箴言3章1~4节，它说：“我儿，不要忘记我的法则。你心要谨守我的诫命。因为他必将长久的日子，生命的年数，与平安，加给你。不可使慈爱诚实离开你。要系在你颈项上，刻在你心版上。这样，你必在神和世人眼前蒙恩宠，有聪明。”留意结尾，不仅“在神眼前”，也“在世人眼前”。

神藉先知拿单责备大卫犯罪时说：“只是你行这事，叫耶和华的仇敌大得亵渎的机会”（撒母耳记下12章14节）。保罗在罗马书2章24节引用这句话，警戒教会说：“神的名在外邦人中，因你们受了亵渎。”意思是：我们在世人面前的行为，会成为他们亵渎或尊崇神的理由。

我还记得当年在作青少年牧师时，邀请南高中一位受人敬重的基督徒老师来对我们团契的孩子们分享。他看着台下的学生，很多是刚信主的青少年，说了一句让我至今难忘的话：“你们中有些人，最好不要让别人知道你是基督徒，免得羞辱了你的救主。”他的话虽然尖锐，却道出了现实。有些人的行为，与他们口中的信仰完全不符，使得别人更难接受福音。

“别人怎么看”并非小事。路加在记述耶稣成长时也写道：“耶稣的智慧和身量，并神和人喜爱他的心，都一齐增长”（路加福音2

章 52 节），连主耶稣在地上时，都在神和人面前蒙喜悦。

我想，我们之所以倾向于忽视他人的看法，只顾神怎么看，也许是因为神不像人那样天天当面责备我们。我们冒犯了人，会立刻听见他们的反应；可我们得罪了神，却似乎听不见祂的声音，误以为祂默许了我们的行为。但事实并非如此，祂的忍耐，并不代表祂的赞同。

当然，神一点也不沉默。祂在圣经中向我们说话，祂借着他人的劝诫、教训、建议给我们说话，祂借着圣灵在我们心中责备我们，让我们认识罪。但归根结底，请你们把这个带到心里，归根结底，十诫的前四条，即关于我们如何爱神和如何爱人之戒，虽然我认为违反这前四条的罪比后六条更加严重，但它们却更容易被掩饰，更容易让人自欺：我们会说，“神知道我的心，我做得没问题，神对我没意见。”正如一位改革宗神学家所说，这是坏消息。

考虑人的意见确实有点棘手，所以我想在这里以两点结束：一是荣耀神而非自己，二是不要过于高估人的看法。

首先，我们的行为应当被观察，但这种观察是为了彰显神的荣耀。在登山宝训中，耶稣教导说：“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，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，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”（马太福音 5 章 16 节）。然而，在同一篇讲论中，不到一章之后，耶稣又说：“你们要小心，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，故意叫他们看见。若是这样，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”（马太福音 6 章 1 节）。这似乎有些矛盾：我究竟是要让人看见我的好行为，从而荣耀神？还是要在秘密中行善，让无人知晓？

如果你当时在场听耶稣讲道，你可能会等着提问环节：“到底是哪一种？”的确，这条路很窄，非常难以掌握。

多年前，我记得有一位电视布道家，当时我甚至还不是基督徒。他治病、讲预言，场面颇具娱乐性。他每次推人、祷告、宣告预言时，都重复一句：“这是神的作为。”，不管他在舞台上做什么，他总强调“是神，而不是我”。然而，这个事工后来卷入了丑闻和争议，他被很多人称为“怪物”。当时年轻的我看着，心里觉得：荣耀神与自我宣传之间，似乎存在巨大落差。

我并不敢评断他的内心，但我要说的是：我们每个人在程度上都可能落入同样的陷阱。我们希望遵行耶稣，成为他人眼中的好榜样，但这种榜样不是为了让别人赞美我们，而是为了让他们的目光转向基督。这应当伴随一种甜美、谦卑、顺服和满足感，这种生命的气息才是荣耀神的气味。

然而，从这里走向骄傲、自我膨胀只是一线之隔。正如谦卑的悖论：一旦你觉得自己拥有谦卑，你就已经失去了它。越过这条界限，很难判断。我们如何知道自己从追求荣耀神与做他人榜样，滑向追求被人仰慕？有时显而易见，有时却不然，甚至一瞬间就可能改变。而且，有时他人对我们内心的评估完全错误。

举个例子：我曾协助另一间教会站稳脚跟，一个人对我说：“我觉得你总想成为房间里最重要的人。”我认识他很久，但并不熟。他的评论既让我觉得受冒犯，也觉得有趣。作为长老会的牧者，我的回应是：“幸好有教会理事会，他们会保护教会免受个人偏差的影响。”

我没有为自己辩解，因为有些时候，这类评论可能部分属实，但它们也可能是“人性的把戏”，每个人在某些脆弱时刻都会产生类似的念头。

因此，我们必须小心，不要成为这种评判的受害者。检验我们行为是否真是为荣耀神，而不是“吹号自夸”的方法，可以看一个关键点：如果你的行为没有任何是秘密中由天父看见的，那么就该反思你是否只是为了被人看见而行事。真正的信心完整性，是在无人知晓，唯有神看见时依然忠诚。

最后，虽然他人的看法应当被慎重考虑，但不应过于看重。我们确实要尽力与众人和睦，但一个忠心的基督徒必须明白：忠心行事，有时会与世俗冲突。如今许多人在神学上过于迎合世界，试图讨好世人，不敢冒犯，甚至将善称为恶，将恶称为善。

回到登山宝训，耶稣说：“人若因我辱骂你们，逼迫你们，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，你们就有福了。应当欢喜快乐，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。在你们以前的先知，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”（马太福音 5 章 11~12 节）。在约翰福音 15 章 18~19 节，耶稣也说：“世人若恨你们，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，已经恨我了。你们若属世界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。只因你们不属世界。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，所以世界就恨你们。”

这就是保罗在罗马书 12 章 18 节加上“尽力”这一短语的原因：有时，尽力与众人和睦是不可能的。如果问题要求你否认你所知道的善与真，你必须有勇气不去讨好世人，即使这意味着你会被排斥、孤

立。排斥不是因为你态度恶劣，也不是因为你任性，而是因为你忠于神的真理。正如司布真所说：“福音本身已经足够令人不悦，你无需再添油加醋。”

读耶稣、使徒，甚至宗教改革者的经历，你会发现他们都带着甜美与仁慈，即便面对不公或逼迫，他们也不以恶报恶。他们之所以不受世人欢迎，不是因为他们性格刻薄，而是因为他们坚持真理，不妥协，不随从世俗的标准。

有人曾说过，我引用原话，“基督的兵士不可能与那位掌管世界的仇敌持续和睦。”正是使徒们愿意传扬十字架的福音，哪怕这信息令许多人不悦，正是这信息带来了救赎。他们绝不会为了迎合世人而改变这福音的信息。对于他们来说，这条路并非易行。我们常以为那很容易，其实并非如此。保罗在这些事上所感到的软弱，也正是他请求祷告的原因。他说：为我祷告，使我能开口放胆讲论福音的奥秘（以弗所书 6 章 19 节）。你可以想象，他当时也感到恐惧，也害怕被社会排斥，他被囚禁，却仍写信说：要为我祷告，使我能开口放胆。最终，这条忠心之路甚至让他付上了生命的代价。

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向我们显明那报复的心态，也祈求祢圣化我们的思想，圣化我们的心，使我们常常记得自己是蒙赦免的子民，我们对祢的债远比任何人对我们的债更深。

父啊，帮助我们效法基督的榜样，当被辱骂时不以辱骂回报；让我们在祢掌权的手中得到安慰，知道祢按祢的旨意处理万事。我们祈

求父啊，使我们能尊重他人的看法，但不至过高估计，也帮助我们在复杂情境中辨明，何时说“够了”、何时说“不”，以及何时坚决拒绝那些邪恶与不义之事。

父啊，求祢帮助我们以爱心、带着救赎的态度、温柔的心说出这些话，使基督的名在万事上被高举。

我们如此祷告，奉主耶稣基督的名，阿们。